证券代码:60122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704,906.55	-3.27	13,073,922.48	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874.46	-37.89	2,830,685.67	9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0,910.00	11.82	2,253,129.57	5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848,743.33	2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38.75	2.92	98.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38.75	2.92	98.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7	减少5.35个百分点	29.73	增加9.9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179,168.34	18,540,732.85		1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143,556.17	8,538,517.89		18.80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869.56	294,016.4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28.76	3,229.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0.00	124.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02,243.30	482,298.3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36.92	-7,770.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40.12	-3,791.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639.27	193,215.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07.23	-2,665.63
合计	-380,035.52	577,556.1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货币资金	42.92	主要为经营活动回款增加
应收票据	-83.08	本期应收商业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减少
应收账款	-70.31	主要原因为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56.30	预付外购煤款及铁路运费增加等
其他应收款	-62.08	押金及保证金减少
其中:应收股利	-100.00	收回联营公司股利
存货	-33.22	物资设备及库存煤炭期末减少
合同资产	218.37	主要为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在建工程	56.99	主要为小保当矿业矿井及选煤厂建设项目增加,及胡家河二号风井相关工程及设备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92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增加
短期借款	99.98	新增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91.94	主要原因为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3,402.78	租赁业务增加预收增加
合同负债	94.65	预收煤款增加
应交税费	-48.92	本期各项税费缴纳增加
其他应付款	226.89	主要为应付股东股利
其中:应付股利	7,606.74	主要为应付股东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78	主要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3.67	主要为待转销项税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2.4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
利润表项目		
税金及附加	38.41	收入增长,税金同比增长
销售费用	-35.98	主要原因为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219.94	本期研发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	-719.25	主要为经营活动回款增加,存款利息收入增加,及有息负债规模较上期减少,利息费用同比下降
其中:利息费用	-42.04	主要是本期有息负债借款较同期增加,利息费用增加
利息收入	194.53	主要为经营活动回款增加,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	188.26	主要为子公司各项补贴同比减少
投资收益	140.33	主要为本期处置股权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28.57	信托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70.61	主要原因为本期应收款项收回,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	-669.89	本期在建工程减值同比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602.42	子公司机电设备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营业外收入	-38.35	本期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收益同比减少
营业外支出	-39.98	本期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	95.16	本期业绩提升预提企业所得税同比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02	本期其他综合收益同比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575.23	依据国家政策,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1	主要为本期收到的存款利息、押金及保证金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03	营业收入增长,上交的税费同步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68	主要为本期出售股权投资收回投资成本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	主要为上期有子公司处置联营公司收到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	主要为工程保证金同比减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8.62	主要为子公司投资联营公司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3	减少原因主要是上期子公司支付的矿井塌陷治理费、期货支出同比减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70.45	主要是本期有子公司神南产业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670.45	主要是本期有子公司神南产业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72	本期长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38	本期归还长期借款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58	本期分配股利支付现同比增加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9.86	本期子公司分配股利付现同比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8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313,825,200	65.1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82,256,074	6.01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047,597	2.01	0	无	0
唐亮	境内自然人	87,550,000	0.90	0	无	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9,999,900	0.83	0	无	0
张尧	境内自然人	69,014,200	0.71	0	无	0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60,883,903	0.63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高质量严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2,105,528	0.54	0	无	0
刘晓燕	境内自然人	26,939,609	0.28	0	无	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031,022	0.27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313,825,200	人民币普通股	6,313,825,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82,256,074	人民币普通股	582,256,07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5,047,597	人民币普通股	195,047,597
唐亮	87,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550,00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9,9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79,999,900
张尧	69,0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69,014,200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60,883,903	人民币普通股	60,883,90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高质量严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105,528	人民币普通股	52,105,528
刘晓燕	26,939,609	人民币普通股	26,939,60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31,022	人民币普通股	26,031,0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此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唐亮持股总数中有333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股东张尧持股总数中有247762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股东刘晓燕持股总数中有25777509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指标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	变动比率(%)
煤炭产量(万吨)	10,960.10	10,265.12	6.77%
煤炭销量(万吨)	17,482.20	20,196.39	-13.44%
煤炭销售收入(万元)	12,664,320.10	11,419,059.07	10.91%
销售成本(万元)	7,459,145.73	7,762,425.82	-3.91%
毛利(万元)	5,205,174.37	3,656,633.25	42.35%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136,866,888.88	53,973,628,768.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683,867,070.59	11,548,364,594.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5,269,525.38	681,181,859.83
应收账款	2,109,275,845.39	7,104,541,211.06
应收款项融资	147,619,517.15	143,276,162.21
预付款项	7,370,465,453.91	4,715,684,586.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0,029,674.43	685,782,699.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250,276.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14,738,751.34	3,615,954,180.64
合同资产	742,160,533.16	233,114,556.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4,620,088.83	1,263,018,670.16
流动资产合计	103,054,913,349.06	83,964,547,290.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386,741,935.60	12,454,609,436.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92,304,562.43	1,392,304,562.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877,291,015.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041,359,951.23	59,184,465,136.66
在建工程	8,864,468,557.62	5,646,691,766.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9,802,440.64	272,962,012.24
无形资产	19,641,593,416.66	20,368,613,043.98
开发支出	254,556,413.07	196,475,966.22
商誉	10,843,755.82	
长期待摊费用	202,046,336.14	213,756,53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5,628,137.01	1,297,743,402.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0,133,533.36	415,159,340.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736,770,055.53	101,442,781,201.43
资产总计	211,791,683,404.59	185,407,328,491.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990,459.75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522,374.35
应付票据	207,770,375.41	2,577,780,578.76
应付账款	14,283,528,247.65	16,931,299,592.39
预收款项	1,574,642.55	44,954.12
合同负债	19,892,131,491.79	10,219,469,437.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81,596,437.75	1,987,387,181.24
应交税费	6,055,724,810.08	11,856,385,536.12
其他应付款	3,129,209,497.73	957,252,315.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84,489,220.91	19,262,220.9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5,456,527.59	763,400,563.93
其他流动负债	2,877,083,815.81	2,152,314,234.98
流动负债合计	50,314,066,306.11	47,498,856,768.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184,373,669.52	7,055,355,650.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5,237,577.57	231,038,914.48
长期应付款	5,240,802,843.80	5,235,623,043.5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183,534,359.23	9,923,911,359.05
递延收益	239,268,262.84	228,253,61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5,965,791.70	416,049,759.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7,092,161.67	201,255,46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946,274,666.33	23,291,487,802.61
负债合计	73,260,340,972.44	70,790,344,571.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95,000,000.00	9,69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96,647,269.45	5,542,410,119.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7,097,914.42	416,795,804.93
专项储备	5,350,830,559.86	4,262,592,710.24
盈余公积	5,893,680,919.03	5,883,609,059.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782,305,006.96	59,584,771,20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435,561,669.72	85,385,178,902.02
少数股东权益	37,095,780,762.43	29,231,805,018.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531,342,432.15	114,616,983,920.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1,791,683,404.59	185,407,328,491.77

公司负责人:杨照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武会计机构负责人:段荣国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30,739,224,830.56	121,310,291,503.13
其中:营业收入	130,739,224,830.56	121,310,291,503.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0,792,758,370.03	95,744,894,030.49
其中:营业成本	77,294,273,567.71	83,654,149,175.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863,417,956.54	5,681,381,661.07
销售费用	602,441,582.44	940,964,589.88
管理费用	5,420,280,762.59	5,332,207,674.75
研发费用	155,237,522.24	48,521,515.00
财务费用	-542,893,021.49	87,669,414.16
其中:利息费用	196,662,842.48	339,322,382.54
利息收入	739,209,693.42	250,982,014.47
加:其他收益	59,189,076.17	20,532,916.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80,391,720.63	1,947,476,600.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5,158,520.40	1,921,931,795.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95,836,669.02	-319,042,698.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588,976.81	51,340,134.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047,919.96	9,483,888.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34,655.79	3,492,884.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939,959,638.99	27,278,681,197.70
加:营业外收入	40,511,294.66	65,707,916.26
减:营业外支出	114,787,384.21	191,256,001.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865,683,549.44	27,153,133,112.80
减:所得税费用	8,405,751,831.97	4,307,155,749.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59,931,717.47	22,845,977,363.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59,931,717.47	22,845,977,363.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06,856,666.81	14,257,297,345.9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53,075,050.66	8,588,680,017.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52,044.29	-1,812,092.2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52,044.29	-926,568.0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9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52,044.29	-921,668.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52,044.2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21,668.0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5,524.19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456,379,673.18	22,844,165,271.1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03,304,622.52	14,256,370,777.9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53,075,050.66	8,587,794,493.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92	1.4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2	1.4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杨照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武会计机构负责人:段荣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121,634,623.78	143,229,282,630.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3,901,786.32	1,580,653.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2,882,293.80	750,448,005.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078,418,703.90	143,981,311,289.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973,314,183.06	87,747,528,135.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15,421,166.04	5,630,095,019.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90,129,349.56	16,508,623,98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2,120,687.41	2,190,189,17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590,985,386.07	112,076,436,31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87,433,317.83	31,904,874,972.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72,536,293.88	1,584,858,483.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68,918,901.65	3,751,195,542.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0,564.45	2,443,3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969,944.8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0,080.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43,185,759.98	5,387,017,431.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08,621,977.51	3,503,471,181.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51,151,703.45	5,014,913,058.3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326,051.84	118,805,3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66,864.69	254,124,022.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8,066,597.49	8,891,313,562.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119,162.49	-3,504,296,131.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556,700.00	1,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6,556,700.00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0,318,535.35	2,0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6,875,235.35	2,061,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8,608,249.40	4,567,748,387.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68,963,543.53	8,639,217,945.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03,583,457.31	734,862,978.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05,05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36,976,850.07	13,206,966,332.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30,101,614.72	-11,145,466,332.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42,549.95	-1,605,832.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23,693,415.55	17,253,506,676.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33,560,901.78	21,845,056,557.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57,254,317.33	39,098,563,233.60

公司负责人:杨照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武会计机构负责人:段荣国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25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公告编号:2022-039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1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1月15日9 点 00分

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2号陕煤化大厦2310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1月15日

至2022年1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收购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于2022年10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225	陕西煤业	2022/1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登记时间:拟出席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请于2022年11月11日或之前办理登记手续。 登记地点:西安市锦业一路2号陕煤化大厦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石敏

电话:029-81772581

电子邮件地址:zqb@shccig.com

传真:029-81772610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11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收购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225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公告编号:2022-035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表决的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通过《关于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批准《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同意公布前述报告。

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通过《关于2021年公司高管绩效考核及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同意《关于2021年公司高管绩效考核及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组织管理体系〉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组织管理体系》。

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通过《关于公司收购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以非公开协议方式现金收购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持有的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彬长集团")99.5649%股权及陕煤集团与陕西陕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的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陕西煤业、陕煤集团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协商将回购权转移至陕西煤业,后续由陕西煤业行使回购权收购国开基金持有的彬长集团股权,并择机将彬长集团与彬长矿业进行整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指定人员办理本次收购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一切事宜。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公司与控股股东陕煤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杨照乾、王世斌和李向东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

同意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公司与控股股东陕煤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杨照乾、王世斌和李向东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地点和议题以最终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25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公告编号:2022-036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同意《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同意公布前述报告。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通过《关于公司收购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以非公开协议方式现金收购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持有的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彬长集团")99.5649%股权及陕煤集团与陕西陕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的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陕西煤业、陕煤集团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协商将回购权转移至陕西煤业,后续由陕西煤业行使回购权收购国开基金持有的彬长集团股权,并择机将彬长集团与彬长矿业进行整合。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

同意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25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公告编号:2022-037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陕西煤业")将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现金收购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持有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彬长集团")99.5649%股权及陕煤集团与陕西陕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北矿业")合计持有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南矿业")100%股权。前述收购彬长集团、神南矿业股权的交易统称"本次交易"或"本次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除本次交易外,截至公告日,过去12个月与陕煤集团及下属企业发生的除日常关联交易以外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累计4次,金额分别为65,483.44万元、30,000万元、428,380.14万元、12,692.74万元。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独立董事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取得陕煤集团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陕煤集团下属子公司彬长集团于2002年11月26日注册成立,主要从事矿井建设及煤炭采掘、洗选和销售,配套铁路、电厂等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与管理运营等。彬长集团注册资本为827,483.8134万元,其中陕煤集团持股99.5649%,国开基金持股0.4351%。

控股股东陕煤集团下属子公司神南矿业于2017年5月9日注册成立,主要从事煤炭资源的开发及煤矿的建设与管理。神南矿业注册资本为660,000万元,其中陕煤集团持股99.2424%,陕北矿业持股0.7576%。

为了增加公司现有煤炭资源量和产量,增强企业盈利能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业发展提供资源储备,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现金收购陕煤集团持有彬长集团99.5649%股权,收购陕煤集团与陕北矿业合计持有神南矿业100%股权。

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杨照乾先生、王世斌先生、李向东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方陕煤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转让方陕北矿业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下属企业,陕煤集团和陕北矿业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陕煤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陕煤集团

1. 公司名称: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8,000万元;

3. 法定代表人:杨照乾;

4.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陕西省西安市航天基地东长安街636号;

5.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6. 成立日期:2004年2月19日;

7.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销售、加工和综合利用;煤化工产品、化学肥料和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电力生产与供应;煤炭铁路运输(限自营铁路);机械加工;煤矿专用设备、仪器及配件制造与修理;煤炭、化工、煤机的科研设计;煤田地质勘探;咨询服务;煤及伴生矿物深加工;矿山工程及工业和民用建筑;机电设备安装;矿井(建筑)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建材销售;气体产品的制造和销售;火工、公路运输;物资仓储;高科技产业;农林业;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中煤炭开采、电力生产与供应、煤田地质勘察、气体产品制造、公路运输项目由集团公司所属企业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陕北矿业

1. 公司名称:陕西陕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 注册资本:人民币12,451万元;

3. 法定代表人:郭佐宁;

4. 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桃花园小区;

5.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 成立日期:1999年6月23日;

7. 经营范围:煤矿的筹建、管理;煤炭的开采、销售(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煤及伴生矿物深加工;矿山机械销售、加工;煤矿专用设备、仪器及配件制造、安装及维修;机电设备安装、钢结构制作及安装;输配电工程的施工;工程监理;建材销售;光伏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彬长集团

1. 公司名称: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人民币827,483.8134万元;

3. 法定代表人:白永明;

4. 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世纪大道58号;

5.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 成立日期:2002年11月26日;

7. 经营范围:煤矿矿井建设;煤炭采掘工程、煤炭洗选、深加工及销售,瓦斯发电及煤炭产品转化利用;矿区公路、铁路、水库、电厂等基础设施、景区及配套旅游设施投资建设与管理运营;机电设备、管线安装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矿区供用电及变电所运营管理,转供电业务;矿用物资材料销售;矿用设备及其它机械设备加工与维修;工器具及设备租赁,仓储及装卸搬运服务(危险品除外),会议、保洁及矿区生产服务;仪器仪表修理、检测、检验,工程质量、矿用材料质量检测与认证;矿井信息化建设运维;矿区采煤沉陷区搬迁及综合治理;矿区生态环境治理;矿区救援;道路运输及配送服务(危险品除外);房地产开发、销售、经营策划;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彬长集团(合并口径)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7月/2022年7月31日	2021年1-12月/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783,373.40	1,694,332.02
负债合计	794,528.11	533,605.61
所有者权益	988,845.29	1,160,726.41
营业收入	359,552.04	369,877.15
利润总额	122,689.32	43,391.07
审计机构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 除本次交易进行的评估外,彬长集团最近12个月内没有发生评估、增资、减资和改制情况。

(二)神南矿业

1. 公司名称: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人民币660,000万元;

3. 法定代表人:郭佐宁;

4. 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长兴路251号陕北矿业公司办公楼五楼;

5.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6. 成立日期:2017年5月9日;

7. 经营范围:煤矿的建设与管理;煤及伴生矿物深加工;煤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机械加工,煤矿专用设备、仪器及配件制造、安装及维修;矿山工程及工业和民用建筑、机电设备安装、矿井(建筑)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建材;光伏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神南矿业(合并口径)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12月/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557,895.25	503,888.26
负债合计	442.97	580,916.26
所有者权益	557,452.28	-77,028.00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20,546.34	-27,029.78
审计机构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 神南矿业最近12个月增资的情况如下:

(1)2022年5月,股权无偿划转及增加注册资本

2022年5月,陕煤集团将持有神南矿业100%股权无偿划转至陕北矿业,股权划转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同时,股权划转后,由陕北矿业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将神南矿业注册资本金由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00,000万元人民币,但未实际缴纳出资。

2022年5月19日,神南矿业就本次股权变动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动事项完成后,神南矿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陕北矿业	货币	100,000.00	100%

(2)2022年9月,增加注册资本

2022年9月,陕煤集团收购陕北矿业未出资到位的95%股权并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将神南矿业注册资本金由10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660,000万元人民币,陕煤集团的出资已全部实缴到位。

2022年9月1日,神南矿业就本次股权变动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动事项完成后,神南矿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陕煤集团	货币	655,000.00	99.2424%
2	陕北矿业	货币	5,000.00	0.7576%

除上述神南矿业于2022年5月、2022年9月进行的增资事项及本次交易进行的评估外,神南矿业最近12个月内没有发生其他评估、增资、减资和改制情况。

四、关联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彬长集团

1. 定价情况及依据

本次交易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2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对彬长集团分别进行了审计和评估,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1)评估对象: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评估基准日:2022年7月31日;

(3)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4)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论,彬长集团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64,562.17万元,评估价值为1,783,498.19万元,增值额为518,936.02万元,增值率为41.04%;总负债账面价值为345,684.13万元,评估价值为345,684.13万元;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918,878.04万元,评估价值为1,437,814.06万元,增值额为518,936.02万元,增值率为56.47%。

公司以非公开协议方式收购陕煤集团持有彬长集团99.5649%的股权,收购价格以2022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且经陕煤集团备案的彬长集团评估净资产值1,437,814.06万元为依据确定,陕西煤业本次收购陕煤集团持有的彬长集团99.5649%股权的价格为1,431,558.13万元。

2. 定价合理性

本次彬长集团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相比增值的原因主要系无形资产－矿业权增值。无形资产增值的主要原因系本次对矿业权评估的煤炭市场行情与矿业权取得时比较差异较大,导致评估增值较多。

因此,鉴于本次评估目的,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评估结果具备合理性;在评估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标的资产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成为彬长集团的控股股东后,将对彬长集团的经营具有决策权,通过派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现对日常经营的掌控,能够及时掌握标的公司的经营动态,全面参与彬长集团的战略规划、采矿经营等工作,通过将彬长集团整合进入公司已有的煤炭开采、销售渠道和庞大客户网络,能够最大可能地提升彬长集团的经营收益,从而有效减低本次投资的风险,有效保障本次投资的资金安全。

(二)神南矿业

1. 定价情况及依据

本次交易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2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神南矿业分别进行了审计和评估,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1)评估对象: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评估基准日:2022年9月30日;

(3)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4) 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557,895.25万元,评估价值为2,045,186.83万元,增值额1,487,291.59万元,增值率266.59%;负债账面价值为442.97万元,评估价值为442.97万元;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557,452.28万元,评估价值为2,044,743.86万元,增值额1,487,291.59万元,增值率266.80%。

公司以非公开协议方式收购陕煤集团持有神南矿业99.2424%的股权,收购陕北矿业持有神南矿业0.7576%的股权,收购价格以2022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且经陕煤集团备案的神南矿业评估净资产值2,044,743.86万元为依据确定,陕西煤业本次收购陕煤集团持有的神南矿业99.2424%股权的价格为2,029,252.88万元,收购陕北矿业持有的神南矿业0.7576%股权的价格为15,490.98万元。

2. 定价合理性

本次神南矿业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相比增值的原因主要系无形资产－矿业权评估增值。矿业权增值的主要原因系煤炭市场行情差异导致,本次评估涉及的两个矿业权的原始取得和有偿处置时间较早,有偿处置时当地的煤炭行业市场行情远低于评估基准日近期评估所参照的近五年煤炭行业市场行情。此外,两个矿业权在原始取得和有偿处置时的地质勘查程度很低,仅为普查程度,而截至评估基准日地质工作程度已达勘探程度,地质勘查程度的差异也是导致矿业权评估增值的重要原因。

因此,鉴于本次评估目的,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评估结果具备合理性;在评估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标的资产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成为神南矿业的控股股东后,将对神南矿业的经营具有决策权,通过派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现对日常经营的掌控,能够及时掌握神南矿业的经营动态,全面参与神南矿业的战略规划、采矿经营等工作,通过将神南矿业整合进入公司已有的煤炭开采、销售渠道和庞大客户网络,能够最大可能地提升神南矿业的经营收益、完善神南矿业煤矿开采的专业化程度,从而有效减低本次投资的风险,有效保障本次投资的资金安全。

五、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彬长集团股权收购协议

1. 协议主体

甲方: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 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1)双方一致同意,甲方向乙方转让标的股权价格以经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22)第XAV1146号)为准,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431,558.13万元。

(2)本次评估以2022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且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评估所确定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437,814.06万元。

(3)双方一致同意,乙方应于协议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一次性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计人民币1,431,558.13万元。

3. 交割安排及过渡期损益

(1)乙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督促标的公司依照法律和法规于本协议生效后尽快修改公司章程和股东名册,并向主管工商管理部门办理相应的备案和登记手续,甲乙双方相应配合提供相关必须的资料。

(2)标的股权转让的交割完成以甲方提供的经修改的彬长集团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及工商部门出具的修改后的章程备案证明为准。

(3)因履行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事宜产生的税费,由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各自承担。

(4)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产生的损益由本次股权转让后标的公司的股东享有或承担。

4. 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署并自条件满足之日起生效:

(1)甲乙双方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

(2)甲方批准本次股权转让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进行。

5. 违约责任

(1)本协议双方均须严格遵守本协议的规定,任何一方不遵守本协议规定的任何义务,或违反所做的陈述和保证,即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本协议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双方订立合同时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因违反本协议可能造成的损失。

(2)本协议因任何原因而解除或终止均不影响本协议项下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条款的效力。

(二)神南矿业股权收购协议

1. 协议主体

甲方: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陕西陕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丙方: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 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各方一致同意,甲方、乙方向丙方转让标的股权价格以经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2]第2054号)为准,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029,252.88万元、15,490.98万元。

(2)本次评估以2022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且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评估所确定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044,743.86万元。

(3)各方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分两期支付:

①丙方应于协议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分别向甲方、乙方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的40%,计人民币811,701.15万元、6,196.39万元;

②丙方应于协议生效后12个月内,分别向甲方、乙方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的60%,计人民币1,217,551.73万元、9,294.59万元。

3. 交割安排及过渡期损益

(1)丙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督促标的公司依照法律和法规于本协议生效后尽快修改公司章程和股东名册,并向主管工商管理部门办理相应的备案和登记手续,各方相应配合提供相关必须的资料。

(2)标的股权转让的交割完成以甲方、乙方提供的经修改的神南矿业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及工商部门出具的修改后的章程备案证明为准。

(3)因履行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事宜产生的税费,由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各自承担。

(4)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产生的损益由本次股权转让后标的公司的股东享有或承担。

4. 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甲乙丙三方签署并自条件满足之日起生效:

(1)甲乙丙各方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

(2)甲方批准本次股权转让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进行。

5. 违约责任

(1)本协议各方均须严格遵守本协议的规定,任何一方不遵守本协议规定的任何义务,或违反所做的陈述和保证,即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本协议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各方订立合同时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因违反本协议可能造成的损失。

(2)本协议因任何原因而解除或终止均不影响本协议项下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条款的效力。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可以增加陕西煤业现有煤炭资源量和产量,增强企业盈利能力,同时为陕西煤业后续产业发展提供资源储备,极大地增强市场对陕西煤业未来发展的信心,有利于提升陕西煤业市值水平。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最终交易价格将以经有权部门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以评估值作为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杨照乾先生、王世斌先生、李向东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取得陕煤集团批准。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 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公司收购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南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我们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阅,对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问询后,我们认为:

1. 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可以增加陕西煤业现有煤炭资源量和产量,增强企业盈利能力,同时为陕西煤业后续产业发展提供资源储备,极大地增强市场对陕西煤业未来发展的信心,有利于提升陕西煤业市值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2. 我们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作为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 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和披露本次交易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遵循自愿、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本次投资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有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九、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陕煤集团及下属企业发生的除日常关联交易以外的偶发性关联交易金额总计536,556.32万元。

十、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25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公告编号:2022-038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事项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杨照乾、王世斌、李向东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待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应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2年受煤炭市场供需波动影响,煤炭价格大幅增涨,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控股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煤炭销售金额实际发生数已接近年初预计发生的金额,根据截止到2022年9月末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及双方实际生产经营需求,为保证后续业务正常开展,需对双方2022年度预计煤炭销售业务发生金额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2022年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本公司向陕煤集团或其下属相关联企业销售煤炭产品	煤炭产品	2,525,000	3,00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陕煤集团

1.公司名称: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1,018,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杨照乾

4.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陕西省西安市航天基地东长安街636号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6.成立日期:2004年2月19日

7.经营范围:煤炭开采、销售、加工和综合利用;煤化工产品、化学肥料和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电力生产与供应;煤炭铁路运输(限自营铁路);机械加工;煤矿专用设备、仪器及配件制造与修理;煤炭、化工、煤机的科研设计;煤田地质勘探;咨询服务;煤及伴生矿物深加工;矿山工程及工业和民用建筑;机电设备安装;矿井(建筑)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建材销售;气体产品的制造和销售;火工、公路运输;物资仓储;高科技产业;农林业;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中煤炭开采、电力生产与供应、煤田地质勘察、气体产品制造、公路运输项目由集团公司所属企业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陕煤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司合理配置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有着重大而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体现公平合理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现在及将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业务没有因日常关联交易而对控股股东形成依赖。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 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与陕煤集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交易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是根据双方截止到2022年9月末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及双方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做出的调整,是双方正常业务所需,合法、合规;

2.我们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作为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一) 独立意见

公司与陕煤集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交易的市场原则,本次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是根据双方截止到2022年9月末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及双方实际生产经营需求作出的调整, 是双方正常业务所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